

证券代码：872034

证券简称：建银股份

主办券商：长江证券

武汉建银华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试行）》等相关规定及《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股转系统公告[2016]63 号）要求，武汉建银华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对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进行专项核查，并编制了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保证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募集资金金额及资金到账时间

本公司于2018年1月24日在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上审议通过了《关于〈武汉建银华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修订版）〉的议案》，在该方案中确定公司采用定向发行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5,826,489股，每股实际发行价格为人民币2.5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4,566,222.50元。本次发行募集的资金全部用

于偿还全资子公司银行贷款。该方案于2018年2月8日在公司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本公司在汉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友谊支行开通募集资金专户，账号：101031000287410。并于2017年11月29日将募集资金转存于此帐户，初始存放金额为14,566,222.50元。2018年2月9日，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发行进行审验并出具了大信验字〔2017〕第2-00099号《验资报告》。

2018年2月27日，公司取得了股转系统《关于武汉建银华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股转系统函【2018】754号），确认公司本次发行股票5,826,489股。2018年3月22日，此次发行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

上述事项，本公司均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进行了公告。

2、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根据公司2018年1月24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中披露的《股票发行方案（修订版）》中规定，本次募集的资金用于偿还公司全资子公司部分银行贷款。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14,566,222.50元，募集资金全部使用完毕。

使用情况及金额如下：

项目	金额（元）
一、募集资金总额	14,566,222.50
加：利息收入	16,147.14
减：手续费	293.17
二、募集资金使用——偿还子公司贷款	14,582,076.47
三、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0.00

二、募集资金存放与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公司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股票发行问题解答（三）》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订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并经2017年11月7日召开的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2017年11月23日召开的公司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于2017年11月7日在全国股转系统网站平台披露。

2017年11月7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开设2017年第一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专户并签署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2017年11月30日，公司同长江证券与汉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自三方监管协议签订之日起，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履行了三方监管协议中约定的义务，对募集资金实行专项账户集中管

理，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程序，合法合规使用募集资金。本次募集资金不存在在取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份登记函之前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募集资金专户情况如下：

开户行：汉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友谊支行

账号：101031000287410。

该募集资金专户在募集资金使用完毕后已于 2018 年 4 月 13 日注销。

三、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

四、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股票发行业务细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指南》、《股票发行问题解答（三）》等相关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相关信息，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使用及披露的违规行为。

公告编号：2019-007

武汉建银华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4 月 19 日